

登封市政务服务和大数据管理局登封市城市大脑-智慧  
城市建设项目（一期）设计项目

# 招标文件



招标人：登封市政务服务和大数据管理局

代理机构：河南永合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二〇二二年九月

#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	2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	6
第三章 评标办法（综合评估法） .....	20
第四章 合同 .....	26
第五章 招标需求及技术要求 .....	31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	37

# 第一章招标公告

## 登封市政务服务和大数据管理局登封市城市大脑-智慧城市建设项目（一期）设计项目公开招标公告

登工招 202209064

公告发布时间：2022 年 09 月 16 日

### 一、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登封市政务服务和大数据管理局登封市城市大脑-智慧城市建设项目（一期）设计项目已由相关部门批准批准，招标人为登封市政务服务和大数据管理局，项目资金为财政资金，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委托河南永合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对该项目进行公开招标。

###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2.1 项目名称：登封市政务服务和大数据管理局登封市城市大脑-智慧城市建设项目（一期）设计项目

2.2 项目编号：登工招 202209064

招标编号：登封采购-2022-591

2.3 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2.4 服务地点：招标人指定地点

2.5 预算金额：1610000 元

2.6 标段划分：本招标项目分为一个标段

2.7 服务期限：30 日历天

2.8 质量要求：合格，满足招标人的要求

2.9 招标内容：登封市城市大脑-智慧城市建设项目（一期）的设计方案编制全部内容及后期咨询设计服务等。

###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3.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

3.2、资质要求：投标人具有有效的工程设计综合资质甲级或电子通信广电行业甲级资质；

3.3、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需提供 2021 年度的财务

审计报告（成立年限不足的提供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3.4、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须作出承诺，加盖单位公章，格式自拟）；

3.5、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2022年1月1日以来任意三个月完税证明及缴纳社会保险证明，成立时间不足的按实际提供，依法免税或不交税的投标人及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投标人，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

3.6、信誉要求：

3.6.1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须作出承诺，加盖单位公章，格式自拟）；

3.6.2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规定，采购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将在本项目开标后评审结束前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响应人信用记录，并告知评标委员会查询结果，被“信用中国”网站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或被“中国政府采购网”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单位将被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在本项目评审结束之后，网站信息发生的任何变更均不再作为评审依据。投标人自行提供的与网站信息不一致的其他证明材料亦不作为资格审查的依据。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将同采购文件等资料一同归档保存。

3.6.3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投标；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个人的两个以上法人，母公司、全资子公司及存在控股关系的公司不得同时参加投标。【提供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查询打印的相关材料并加盖公章（需包含公司基本信息、股东信息及股权变更信息）】

3.6.4 投标单位须提供无行贿犯罪记录承诺书（格式自拟）。

3.7、项目负责人具有通信或计算机或信息专业的高级及以上工程师技术职称证书，提供2022年1月1日以来任意3个月单位为其缴纳的社保证明和劳动合同

3.8、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注：本次招标实行资格后审，投标单位应对自身资格及所提供的资料真实性、**

合规性负责，开标前相关单位和个人不对投标人的资格做最终认定，资格审查的具体要求见招标文件。

####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应首先完成交易主体身份注册，并办理 CA 数字证书及电子签章（具体办理事宜请查询登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办事指南-《登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主体 CA 办理指南》），然后凭领取的企业身份认证锁（CA 密钥），办理诚信库入库登记。

然后凭领取的企业身份认证锁（CA 密钥），于 2022 年 09 月 19 日 00 时 00 分至 2022 年 09 月 23 日 23 时 59 分（北京时间），登录“登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下载招标文件，招标文件以“登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的电子文件为准，招标人不再提供纸质招标文件。投标人未在规定在网站下载电子招标文件的，其投标将被拒绝。登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www.dfggzyjy.com>。

####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获取招标文件后，投标人请到登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公共服务—下载专区栏目下载最新版本的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安装包，使用安装后的最新版本投标文件制作工具查看或导出网招内容，并制作电子投标文件；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为：2022 年 10 月 10 日 09 时 30 分（北京时间）；

投标文件递交方法为：在登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系统中上传加密版投标文件；

根据《登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关于推行不见面开标服务的通知》，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投标人无需到开标现场，投标人应当在招标文件确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远程开标大厅（<http://www.dfggzyjy.com/BidOpening/>），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不见面开标相关事宜请查阅登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办事指南”专区的《登封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不见面开标系统使用指南》；

加密版投标文件逾期上传或未及时解密的，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不予受理。

####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时间 2022 年 10 月 10 日 09 时 30 分（北京时间）

地点：登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远程开标室。

## 七、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河南省电子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登封市）》、《登封市政府采购网》上发布。

##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登封市政务服务和大数据管理局

## 九、凡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照以下方式联系

### 1. 招标人信息

名称：登封市政务服务和大数据管理局

地址：登封市少林路东段

联系人：闫先生

联系方式：0371-62856360

### 2. 招标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河南永合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河南自贸试验区郑州片区（经开）第三大街110号院2层6号

联系人：潘永丽

联系方式：0371-55002839

邮箱：yhzb2020@126.com

##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1.2.1	招标人	名称：登封市政务服务和大数据管理局 地址：登封市少林路东段 联系人：闫先生 联系方式：0371-62856360
1.2.2	招标代理机构	名称：河南永合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河南自贸试验区郑州片区（经开）第三大街 110 号院 2 层 6 号 联系人：潘永丽 联系方式：0371-55002839 邮箱：yhz2020@126.com
1.2.3	项目名称及招 标编号	项目名称：登封市政务服务和大数据管理局登封市城市大脑-智慧城市 建设项目（一期）设计项目 项目编号：登工招 202209064 招标编号：登封采购-2022-591
1.2.4	招标内容	登封市城市大脑-智慧城市建设项目（一期）的设计方案编制全部内容及后期咨询设计服务等
1.2.5	资金来源及预 算金额	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预算金额：1610000 元
1.2.6	服务期限	30 日历天
1.2.7	服务地点	招标人指定地点
1.2.8	质量要求	合格，满足招标人的要求
1.2.10	投标人资格要 求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 2. 资质要求：投标人具有有效的工程设计综合资质甲级或电子通信广电行业甲级资质 3.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需提供 2021 年度的财务审计报告（成立年限不足的提供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4.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须作出承诺，加盖单位公章，格式自拟）；

		<p>5.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 2022 年 1 月 1 日以来任意三个月完税证明及缴纳社会保险证明, 成立时间不足的按实际提供, 依法免税或不交税的投标人及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投标人, 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p> <p>6. 信誉要求:</p> <p>6.1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 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须作出承诺, 加盖单位公章, 格式自拟);</p> <p>6.2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的规定, 采购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将在本项目开标后评审结束前通过“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 “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 等渠道查询响应人信用记录, 并告知评标委员会查询结果, 被“信用中国”网站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或被“中国政府采购网”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单位将被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在本项目评审结束之后, 网站信息发生的任何变更均不再作为评审依据。投标人自行提供的与网站信息不一致的其他证明材料亦不作为资格审查的依据。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将同采购文件等资料一同归档保存。</p> <p>6.3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 不得同时参加投标; 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个人的两个以上法人, 母公司、全资子公司及存在控股关系的公司不得同时参加投标。【提供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查询打印的相关材料并加盖公章 (需包含公司基本信息、股东信息及股权变更信息)】</p> <p>6.4 投标单位须提供无行贿犯罪记录承诺书 (格式自拟)。</p> <p>7. 项目负责人具有通信或计算机或信息专业的高级及以上工程师技术职称证书, 提供 2022 年 1 月 1 日以来任意 3 个月单位为其缴纳的社保证明和劳动合同</p> <p>8.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p> <p>注: 本次招标实行资格后审, 投标单位应对自身资格及所提供的资</p>
--	--	---

		料真实性、合规性负责，开标前相关单位和个人不对投标人的资格做最终认定，资格审查的具体要求见招标文件。
1.2.11	是否接受联合体	√不接受
1.4.1	现场考察	√不组织
1.4.5	答疑会	√不召开
1.5.1	分包	√不允许
1.6.1	实质性偏差	实质性内容不允许负偏差
2.2.1	投标人要求澄清招标文件	时间：递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 10 日前
		形式：通过“登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系统提交
2.2.2	招标文件澄清发出的形式	通过“登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系统发布，投标人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须自行登录系统查看项目进展、变更通知、澄清，因投标人未及时查看而造成的后果自负。
2.2.3	投标人确认收到招标文件澄清	时间：/
		形式：/
2.3.2	招标文件修改发出的形式	通过“登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系统发布，投标人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须自行登录系统查看项目进展、变更通知、澄清，因投标人未及时查看而造成的后果自负。
2.3.3	投标人确认收到招标文件修改	时间：/
		形式：/
3.5.1	投标保证金	本项目不需要缴纳投标保证金，仅需提供投标承诺函即可。
3.6.1	投标有效期	递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 60 日历天
3.7.3	投标文件份数	<b>上传加密电子文档，本项目开标现场不再接受纸质版投标文件及未加密电子投标文件。</b>
4.1.1	投标文件的签署和盖章	在制作投标文件时，应将投标文件格式中明确签字盖章的内容加盖公章或签字，公章可以是电子公章或企业公章，签字可以是电子签章或签名。
4.1.2	封套上应写明的内容	/
4.2.1	投标截止时间	2022 年 10 月 10 日 09 时 30 分(北京时间)
4.2.2	递交投标文件地点及方式	递交投标文件地点：登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不见面开标大厅 未递交加密投标文件视为未递交投标文件，将被否决投标 <b>加密电子投标文件须在递交投标截止前在登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加</b>

		<b>密上传。</b>
5.1.1	开标时间和开标地点	开标时间：同投标截止时间。 开标地点：同递交投标文件地点。
5.3.1	评标委员会组成	评标委员会由 5 人组成，由招标人代表 1 人和经济技术专家 4 人组成，评审专家在相关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5.3.4	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的人数	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的人数：按综合评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 3 名
6.4.1	履约保证金	不要求
9.1	是否采用电子招标投标	是
9.2	招标控制价	招标控制价为：1610000 元 注：各投标人的投标报价不得超过招标控制价，否则其投标文件无效。
9.2	其他	<p>1. 代理费用收取方式及标准：根据中标金额的 1.5% 计取，由中标单位支付。</p> <p>2. 本项目中标公告将同时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河南省电子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登封市）》、《登封市政府采购网》上发布。</p> <p>3. 中标人与招标人签订合同后招标人应当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将合同在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p> <p>4. 1) 根据“登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关于推行不见面开标服务的通知（<a href="http://www.dfggzyjy.com/tzgg/002001/002001003/20200224/7ef8c8c0-e4f5-4f46-a6c0-261f2a304243.html">http://www.dfggzyjy.com/tzgg/002001/002001003/20200224/7ef8c8c0-e4f5-4f46-a6c0-261f2a304243.html</a>）”第（三）条投标人无需到交易中心现场参加开标会议，评标委员会不再对投标文件中涉及的相关资料原件进行验证。所有投标单位不需提供证书原件。</p> <p>（2）所有投标人应提前 30 分钟，登录“登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门户网站远程开标大厅的网址（<a href="http://www.dfggzyjy.com/BidOpening/">http://www.dfggzyjy.com/BidOpening/</a>）”进行远程开标准备工作。</p> <p>（3）所有投标人登录“登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门户网站远程开标大厅”后，须先进行签到，其后应一直保持在线状态，保证能准时参加开标大会、投标文件的解密、现场答疑澄清等活动。</p> <p>（4）不见面开标操作说明详见登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办事指南”专区的《登封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不见面开标系统使用指南》</p> <p>（5）尚未办理企业 CA 锁的，按照登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主体 CA 办理指南办理，技术支持咨询电话:0371-62829196，CA 如遇使用问</p>

		<p>题请拨打客服电话（0371）96596；投标人凭 CA 密钥登录“登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点击“交易主体登录”下载招标文件及资料。</p>
9.4	政府采购政策	<p><b>扶持中小微企业发展</b></p> <p>根据财政部、工信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文件规定：</p> <p>2.2.1 对于经主管预算单位统筹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应当对符合本办法规定的小微企业报价给予3%—5%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本项目的扣除比例为5%；</p> <p>2.2.2 关于监狱企业：视同小微企业。须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否则不考虑价格扣除。</p> <p>2.2.3 关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微企业。须提供完整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否则在价格评审时不予考虑价格扣除。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p>
9.5	本项目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9.6	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函	<p>各投标人：</p> <p>欢迎贵公司参与河南省政府采购活动！</p> <p>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是河南省财政厅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针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投标人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推出的一项融资政策。贵公司若成为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中标成交投标人，可持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无需抵押、担保，融资机构将根据《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实施方案》（豫财购〔2017〕10号），按照双方自愿的原则提供便捷、优惠的贷款服务。</p> <p>贷款渠道和提供贷款的金融机构，可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平台”查询联系。</p>
9.7	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本项目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 1. 总则

### 1.1 适用范围

1.1.1 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本次招标文件中所述的服务。

1.1.2 本招标文件的解释权归招标人所有。

### 1.2 招标项目概况

1.2.1 招标人：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所述的、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

1.2.2 招标代理机构：受招标人委托组织招标活动，在招标过程中负有相应责任的社会中介组织。

1.2.3 项目名称及招标编号：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4 本次招标范围：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5 资金来源及预算金额：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6 服务期限：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7 服务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8 质量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2.11 合格投标人

-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1.2.12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1.2.13 投标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 (1) 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且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
- (2) 与本招标项目的其他投标人为同一个单位负责人；
- (3) 与本招标项目的其他投标人存在控股、管理关系；
- (4) 为本招标项目提供过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
- (5) 为本招标项目的招标代理机构；
- (6) 投标人以他人名义投标、串通投标、以行贿手段牟取中标，或在投标中弄虚作假的；

(7) 如为信息系统采购项目，投标人为该整体项目或其中分项目前期工作提供过设计、编制、管理等服务的法人及附属单位；

(8)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1.2.9 中标人：接到并接受中标通知，最终被授予合同的投标人。

1.2.10 投标文件：指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提交的所有文件。

### **1.3 投标费用**

1.3.1 投标人准备和参加投标活动发生的费用自理。

### **1.4 现场考察或答疑会**

1.4.1 现场考察：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组织现场考察的，招标人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投标人考察项目现场。部分投标人未按时参加现场考察的，不影响现场考察的正常进行。

1.4.2 投标人现场考察发生的费用自理。

1.4.3 除招标人的原因外，投标人自行负责在现场考察中所发生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

1.4.4 招标人在现场考察中介绍的项目场地和相关的周边环境情况，供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文件时参考，招标人不对投标人据此作出的判断和决策负责。

1.4.5 答疑会：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5 分包**

1.5.1 投标人拟在中标后将中标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的，应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分包内容、分包金额和资质要求等限制性条件，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外，其他工作不得分包。

1.5.2 中标人不得向他人转让中标项目，接受分包的人不得再次分包。中标人应当就分包项目向招标人负责，接受分包的人就分包项目承担连带责任。

### **1.6 响应和偏差**

1.6.1 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满足性或更有利于招标人的响应，否则，投标人的投标将被否决。实质性要求和条件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6.2 允许投标文件偏离招标文件某些要求的，偏差应当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偏差范围和幅度。

1.6.3 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的全部偏差，均应在投标文件的商务和技术偏差表中列明，除列明的内容外，视为投标人响应招标文件的全部要求。

### 1.7 样品(本项目不适用)

### 1.8 投标语言

招标投标文件使用的语言文字为中文。专用术语使用外文的，应附有中文注释。

### 1.9 投标文件计量单位

除在招标文件的技术文件中另有规定外，计量单位均使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标准单位。

### 1.10 投标货币

除非另有规定，投标人提供的所有服务用人民币报价。

### 1.11 保密

参与招标投标活动的各方应对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否则应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 2. 招标文件

### 2.1 招标文件的构成

2.1.1 招标文件用以阐明本次招标的货物及其伴随的服务要求、招标投标程序和合同条件。

招标文件由下述部分组成：

- 第一章 招标公告
-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 第三章 评标办法
- 第四章 合同
- 第五章 招标项目需求及技术要求
-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2.1.2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中投标人须知、合同条款的所有事项、格式要求和技术规范，按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供投标文件，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以使其投标对招标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否则，将承担其投标被拒绝或认定为投标无效的风险。

2.1.3 投标人制作投标文件时应充分完整理解招标文件的整体要求。

2.1.4 根据本章第 1.4 款、第 2.2 款和第 2.3 款对招标文件所做的澄清和修改，构成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 2.2 招标文件的澄清

2.2.1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和检查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向招标人提出，以便补齐。如有疑问，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形式将提出的问题送达招标人，要求招标人对招标文件予以澄清。

2.2.2 招标文件的澄清以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形式发给所有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同时在原公告媒体发布澄清公告，但不指明澄清问题的来源。澄清发出的时间距本章第 4.2.1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15 日的，并且澄清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将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2.2.3 投标人在收到澄清后，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形式通知招标人，确认已收到该澄清。

2.2.4 除非招标人认为确有必要答复，否则，招标人有权拒绝回复投标人在本章第 2.2.1 项规定的时间后的任何澄清要求。在规定的时间内未提出疑问的，将被视为对招标文件完全认可。

## 2.3 招标文件的修改

2.3.1 招标人或者招标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修改，但不得改变采购标的和资格条件，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3.2 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以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形式修改招标文件，并通知所有已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同时在原公告媒体发布变更公告。修改招标文件的时间距本章第 4.2.1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15 日的，并且修改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将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2.3.3 投标人收到修改内容后，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形式通知招标人，确认已收到该修改。

## 3. 投标文件的编写

### 3.1 投标文件的组成

3.1.1 投标文件包括部分：详见投标文格式

3.1.2 投标文件应与招标文件的投标文件格式次序一一对应。

### 3.2 投标报价

3.2.1 投标报价应包括国家规定的增值税税金，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增值税

税金按一般计税方法计算。投标人应按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的要求在投标函中进行报价。

3.2.2 投标人应充分了解该项目的总体情况以及影响投标报价的其他要素。

3.2.3 本项目的报价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修改投标函中的投标报价总额的，须符合本章第 4.3 款的有关要求。

3.2.4 招标人设有最高投标限价的，投标人的投标报价不得超过最高投标限价，最高投标限价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载明。

3.2.5 投标报价的其他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3.3 投标人资格的证明文件**

依据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的要求提交相应的资格证明文件，作为投标文件资格审查的一部分，以证明其有资格进行投标和有能力履行合同。如果投标人是联合体，则联合体各方应分别提交投标文件资格审查文件册以及联合体协议，联合体协议应标明联合体牵头人。

### **3.4 投标人技术证明文件（本项目不适用）**

3.4.1 投标人应提交证明其拟供服务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技术证明文件，作为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3.4.2 在投标文件中应说明各项货物名称、数量、单价、规格型号等。

3.4.3 证明文件可以是文字资料、图片和数据。

### **3.5 投标保证金**

3.5.1 投标人应提供投标承诺函。

### **3.6 投标有效期**

3.6.1 投标有效期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从递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算。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撤销投标文件的，招标人或者招标代理机构可以不退还投标保证金。

3.6.2 投标文件应自递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保持有效。投标有效期不足的将被视为非响应投标而予以拒绝。

3.6.3 在特殊情况下，在原投标有效期截止之前，招标人和招标代理机构可征求投标人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这种要求与答复均应以书面形式提交。投标人可以拒绝这种要求，其投标保证金不会被没收。同意延期的投标人将不会被要求也不允许修改其投标，但可要求其相应延长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第 3.5 款有关退还和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的规定在投标有效期的延长期内继续有效。

### 3.7 投标文件编制

3.7.1 投标文件应按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进行编写，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其中，开标一览表在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基础上，可以提出比招标文件要求更有利于招标人的承诺。

3.7.2 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有关投标有效期、采购范围等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

3.7.3 投标人须使用电子交易系统提供的投标文件制作工具进行电子投标文件的制作，并按要求上传经 CA 锁签章和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

3.7.4 凡未按要求格式提交的投标文件，将被拒收或被认定为无效投标。

3.7.5 加密电子投标文件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登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加密上传；加密电子投标文件为“登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提供的“投标文件制作工具”软件制作生成的加密版投标文件。

## 4. 投标

### 4.1 投标文件的密签署和盖章

4.1.1 投标文件签署和盖章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如果投标文件中的报价与开标一览表报价之间有差异，以开标一览表中的报价为准，投标人应接受评标所进行的修正，并承担一切不利于投标人的后果。

4.1.2 未按本章第 4.1.1 项要求签署和盖章的投标文件，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将予以拒收。

4.1.3 各投标人需使用本单位 CA 锁（制作投标文件时所使用的 CA 锁）对本单位的加密电子投标文件进行远程不见面方式解密。

### 4.2 投标文件的递交

4.2.1 投标人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4.2.2 投标人递交投标文件的地点及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2.3 逾期送达的投标文件，招标人将予以拒收。

4.2.4 电子投标文件的递交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到会员系统的指定位置。上传时必须得到电脑“上传成功”的确认。请投标人在上传时认真检查上传投标文件是否完整、正确。

### 4.3 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4.3.1 递交投标文件以后，如果投标人进行修改或撤回投标的，须提出书面申请并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送达投标文件递交地点，提出的书面申请应按照本章第 3.7.4 项的要求签字或盖章。修改内容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投标人对投标文件的修改应按本须知规定编制、密封、标记，并标明“修改”字样。

4.3.2 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后，投标人不得对其投标文件做任何修改。

4.3.3 从投标截止时间至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载明的投标有效期满期间，投标人不得撤回其投标文件，否则其投标保证金将按照本章第 3.5.6 项的规定被不予退还。

## 5. 开标

### 5.1 开标

主持人按下列程序进行开标：

- (1) 宣布开标纪律；
- (2) 开标时间到；
- (3) 公布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的投标人名称；
- (4) 投标单位进行文件解密，因加密电子投标文件未能成功上传或误传等自身原因而导致的解密失败，投标将被拒绝；
- (5) 招标人解密及批量导入；
- (6) 唱标；
- (7) 质疑及回复；
- (8) 开标结束；

详见“不见面服务操作手册”

## 6. 评标

### 6.1 评标委员会

6.1.1 评标由招标人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招标人或其委托的招标代理机构熟悉相关业务的代表，以及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评标委员会成员人数以及技术、经济等方面专家的确定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6.1.2 评标委员会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 (1) 招标人或投标人的主要负责人的近亲属；
- (2) 项目主管部门或者行政监督部门的人员；
- (3) 与投标人有经济利益关系，可能影响对投标公正评审的；

(4) 曾因在招标、评标以及其他与招标投标有关活动中从事违法行为而受过行政处罚或刑事处罚的。

## **6.2 评标原则**

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

## **6.3 评标**

评标委员会按照第三章“评标办法”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评标依据。

## **7. 合同授予**

### **7.1 定标方式**

招标人依据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确定中标人，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的人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7.2 中标通知**

在本章第3.3款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招标人以书面形式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同时将中标结果通知未中标的投标人。

### **7.3 履约担保：本项目不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中标后向招标人提交履约保证书**

### **7.4 签订合同**

7.4.1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根据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招标人取消其中标资格，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中标人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7.4.2 发出中标通知书后，招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招标人向中标人退还投标保证金；给中标人造成损失的，还应当赔偿损失。

## **8. 重新招标和不再招标**

### **8.1 重新招标**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招标人将重新招标：

- (1) 投标截止时间止，投标人少于法定人数的；
- (2) 经评标委员会评审后否决所有投标的。

## 8.2 不再招标

重新招标后投标人仍少于法定人数或者所有投标被否决的，属于必须审批或核准的工程建设项目，经原审批或核准部门批准后不再进行招标。

## 9. 纪律和监督

### 9.1 对招标人的纪律要求

招标人不得泄露招标投标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投标人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 9.2 对投标人的纪律要求

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或者与招标人串通投标，不得向招标人或者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谋取中标，不得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投标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标工作。

### 9.3 对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纪律要求

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评标。

### 9.4 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

### 9.5 投诉

投标人和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本次招标活动违反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有权向有关行政监督部门投诉。

#### (1) 是否采用电子招标投标

本招标项目是否采用电子招标投标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0.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第三章 评标办法（综合评估法）

评标办法前附表

条款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2.1.1	形式 评审 标准	投标人名称	与营业执照、资质证书一致
		投标函签字盖章	投标文件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
		报价唯一	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
2.1.2	资格 评审 标准	营业执照	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
		资质要求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
		信誉要求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
		项目负责人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
2.1.3	响应 性评 审标 准	投标内容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
		服务期限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
		服务地点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
		质量要求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
		投标有效期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
		投标价格	不超过招标人公布的招标控制价，否则按无效标处理

## 评标分值构成与评分标准表

条款号	条款内容	编列内容
2.2.1	分值构成 (总分100分)	<b>报价得分：15分</b> <b>技术部分：55分</b> <b>商务部分：30分</b>
条款号	评分因素	评分标准
2.2.2 (1)	<b>报价得分 (15分)</b>	<p>价格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评标报价最低的评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p> $\text{投标报价得分} = (\text{评标基准价} / \text{评标报价}) \times 15$ <p>注：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p> <p>投标人符合政府采购政策扶持规定的，投标报价给予 5%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p>
2.2.2 (2)	<b>技术部分 (55分)</b>	<p>(1) 结合登封市城市大脑-智慧城市建设项目(一期)项目实际工作总体要求，投标人对本项目建设需满足的系统对接及建设要求等内容理解全面和准确，总体设计思路清晰明确、科学合理，根据投标人对项目理解情况进行综合评价。</p> <p>内容完整、总体思路合理、设计及构思层次清晰的得11分； 内容完整、层次清晰、设计构思基本合理的得7分。 内容有缺失、设计一般的得5分。</p> <p>(2) 结合登封市城市大脑-智慧城市建设项目(一期)项目定位，投标人对项目建设目标、建设内容、经济与社会效益等内容进行阐述，根据投标人理解情况进行综合评价。</p> <p>描述全面、清晰，问题和差距分析详细、全面、准确，建设目标和建设内容全面、明确，经济与社会效益分析完善的得11分； 描述清晰、但不够全面，问题和差距分析准确、但不够全面，建设目标和建设内容明确、但不够全面，经济与社会效益分析完善的得7分； 描述不够清晰，问题和差距分析不准确，建设目标和建设内容不够全面，经济与社会效益分析不够完善的得5分；</p> <p>(3) 投标人对业务功能、业务流程、信息量预测分析展开详细阐述，根据投标人理解与应答情况进行综合评价。</p> <p>对业务功能、业务流程、信息量预测分析过程详实、数据准确可靠的得11分； 对业务功能、业务流程、信息量预测分析过程较为粗略、数据不够准确的得7</p>

		<p>分； 对业务功能、业务流程、信息量预测分析过程较为混乱的得 5 分；</p> <p>(4) 充分考虑项目建设各阶段管理要点，对项目实施关键环节、重点难点等进行预判，提前告知甲方项目推进过程中的风险，并提出合理化的项目分期建设方案及进度保障措施安排，根据投标人理解情况进行综合评价。</p> <p>内容充实，详细明确所列内容，方案合理，考虑周全，完全切合本项目需求，得11分。</p> <p>内容完整，基本体现所列内容，方案基本合理，考虑相对周全，基本符合本项目需求得7分。</p> <p>内容缺失，所列内容未完全体现，方案存在不合理方面，考虑不够周全，未完全响应本项目需求得 5 分。</p> <p>(5) 设计工作重点难点分析，设计交付成果质量、保密等保证体系健全，设计工作制度完备、保障措施，根据投标人理解情况进行综合评价。</p> <p>内容充实，详细明确所列内容，方案合理，考虑周全，完全切合本项目需求，得11分。</p> <p>内容完整，基本体现所列内容，方案基本合理，考虑相对周全，基本符合本项目需求得7分。</p> <p>内容缺失，所列内容未完全体现，方案存在不合理方面，考虑不够周全，未完全响应本项目需求得 5 分。</p> <p><b>以上内容小项若有缺项，则该小项得 0 分</b></p>		
2.2.2 (3)	<b>商务部分 (30分)</b>	<p>1、投标人 2019 年 1 月 1 日（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以来项目类似业绩，每提供 1 项业绩合同的得 3 分，满分 3 分（提供中标通知书及合同）</p> <p>2、项目负责人 2019 年 1 月 1 日（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以来项目类似业绩，每提供 1 项业绩合同的得 3 分，满分 3 分（提供中标通知书及合同）</p> <p>注：与投标人业绩不重复计分</p> <p>3、项目组成员（不含项目负责人）每有一名具有通信或计算机或信息专业的中级及以上工程师技术职称证书得 3 分，最高得 9 分。</p> <table border="1" data-bbox="466 1644 687 2022"> <tr> <td data-bbox="466 1644 687 2022">服务承诺（15分）</td> <td data-bbox="687 1644 1442 2022"> <p>1、在设计周期、替甲方排忧解难等方面的实质性承诺目标可行、措施严谨，符合实际的得 5 分，目标可行，措施一般，但结合实际不紧的得 3 分。</p> <p>2、承诺服从招标人工作计划安排，并积极配合工作目标可行、措施严谨，符合实际的得 5 分，目标可行，措施一般，但结合实际不紧的得 3 分。</p> <p>3、设计人员配合施工过程和工程验收服务保障措施目标可</p> </td> </tr> </table>	服务承诺（15分）	<p>1、在设计周期、替甲方排忧解难等方面的实质性承诺目标可行、措施严谨，符合实际的得 5 分，目标可行，措施一般，但结合实际不紧的得 3 分。</p> <p>2、承诺服从招标人工作计划安排，并积极配合工作目标可行、措施严谨，符合实际的得 5 分，目标可行，措施一般，但结合实际不紧的得 3 分。</p> <p>3、设计人员配合施工过程和工程验收服务保障措施目标可</p>
服务承诺（15分）	<p>1、在设计周期、替甲方排忧解难等方面的实质性承诺目标可行、措施严谨，符合实际的得 5 分，目标可行，措施一般，但结合实际不紧的得 3 分。</p> <p>2、承诺服从招标人工作计划安排，并积极配合工作目标可行、措施严谨，符合实际的得 5 分，目标可行，措施一般，但结合实际不紧的得 3 分。</p> <p>3、设计人员配合施工过程和工程验收服务保障措施目标可</p>			

			行、措施严谨，符合实际的得 5 分，目标可行，措施一般，但结合实际不紧的得 3 分。
			以上内容若有缺项，则该项得 0 分
<p>注：1、n 为各评分项的评分值，各分项内容如缺项，相应项目得分为 0 分。</p> <p>2、评委进行独立打分，每位评委打分 = <math>\Sigma</math> 各项评分标准得分。</p> <p>3、计算投标人平均得分时，该投标人平均得分 = 评委打分分数之和 <math>\div</math> 评委个数。</p> <p>4、以上人员要求提供社保证明材料，但公司成立时间不足的，如实提供即可。</p> <p>5、所有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二位，小数点后三位四舍五入。</p>			

## 1. 评标方法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估法。评标委员会对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投标文件，按照本章第 2.2 款规定的评分标准进行打分，并按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或根据招标人授权直接确定中标人，但投标报价低于成本的除外。综合评分相等时，以投标报价低的优先；投标报价也相等的，由招标人自行确定。

## 2. 评审标准

### 2.1 初步评审标准

2.1.1 形式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1.2 资格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1.3 响应性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2.2 分值构成与评分标准

#### 2.2.1 分值构成

(1) 技术标：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 商务标：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3) 综合标：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2.2.2 评标基准价计算

评标基准价计算方法：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2.2.3 投标报价的偏差率计算

投标报价的偏差率计算公式：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2.2.4 评分标准

- (1) 技术标评分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2) 商务标评分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3) 综合标评分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3. 评标程序

#### 3.1 初步评审

3.1.1 评标委员会可以要求投标人提交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3.5.1 项至第3.5.5 项规定的有关证明和证件的原件，以便核验。评标委员会依据本章第 2.1 款规定的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初步评审。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作废标处理。

3.1.2 投标人有以下情形之一的，其投标作废标处理：

- (1) 串通投标或弄虚作假或有其他违法行为的；
- (2) 不按评标委员会要求澄清、说明或补正的；
- (3) 有附件A废标条件所列情形之一的。

3.1.3 投标报价有算术错误的，评标委员会按以下原则对投标报价进行修正，修正的价格经投标人书面确认后具有约束力。投标人不接受修正价格的，其投标作无效标处理。

- (1) 投标文件中的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2) 总价金额与依据单价计算出的结果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为准修正总价，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误的除外。

#### 3.2 详细评审

3.2.1 评标委员会按本章第2.2 款规定的量化因素和分值进行打分，并计算出综合评估得分。

- (1) 按本章第2.2.4 (1) 目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技术标计算出得分A；
- (2) 按本章第2.2.4 (2) 目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商务标计算出得分B；
- (3) 按本章第2.2.4 (3) 目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综合标计算出得分C；

3.2.2 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3.2.3 投标人得分=A+B+C。

3.2.4 评标委员会发现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投标报价，或者在设有标底时明显低于标底，使得其投标报价可能低于其个别成本的，应当要求该投标人作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合理说明或者不能提供相应证明材料的，由评标委员会认定该投标人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其投标作废标处理。

### **3.3 投标文件的澄清和补正**

3.3.1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对所提交投标文件中不明确的内容进行书面澄清或说明，或者对细微偏差进行补正。评标委员会不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3.3.2 澄清、说明和补正不得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算术性错误修正的除外）。投标人的书面澄清、说明和补正属于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3.3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投标人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直至满足评标委员会的要求。

### **3.4 评标结果**

3.4.1 除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授权直接确定中标人外，评标委员会按照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

3.4.2 评标委员会完成评标后，应当向招标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

## 第四章 合同

(本合同格式仅供参考, 招标人可根据具体情况选用)

甲方:

乙方:

甲乙双方就登封市政务服务和大数据管理局登封市城市大脑-智慧城市建设项目(一期)设计项目服务事宜,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相关法律、法规经平等协商一致, 签订本合同。

### 一、服务内容:

### 二、服务要求及质量标准:

### 三、服务期限及服务成果交付:

3.1 服务期限: 30 日历天

3.2 服务成果交付:

### 四、服务验收标准:

### 五、技术咨询服务:

### 六、服务费用及支付方式

6.1 支付方式: 6.1.1、乙方向甲方提交设计成果, 并配合甲方取得登封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登封市城市大脑-智慧城市建设项目(一期)设计正式通过批复文件, 甲方在取得审批部门正式批复文件之日起30个工作日内, 向乙方支付服务费用的50%。

6.1.2、登封市城市大脑-智慧城市建设项目(一期)通过初验之日起30个工作日内, 甲方向乙方支付服务费用的30%。

6.1.3、登封市城市大脑-智慧城市建设项目(一期)通过终验之日起30个工作日内, 甲方向乙方支付服务费用的20%。

**注: 按财政支付进度支付。**

6.3 乙方银行账户信息如下:

开户银行:

账户名称:

账 号:

6.4 乙方每次申请甲方付款前应开具等额增值税普通发票, 否则因此造成的

甲方付款延误后果由乙方自行承担。

## **七、通知与送达**

7.1 凡依本合同书约定的书面通知义务，通知方应以信函或电子邮件通知对方。

7.2 甲方指定联系方式：

地址：

邮编：

电话：

邮箱：

联系人：

7.3 乙方指定联系方式：

地址：

邮编：

电话：

邮箱：

联系人：

7.4 任何一方以上联系方式如有变动，应在变动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及时告知对方。因未通知或通知延迟造成相关文件未及时达，因此所造成的一切不利后果由变更方承担。

## **八、质量保证期**

### **九、甲方权利和义务**

9.1 甲方应当授权胜任本项目的代表，负责与乙方联系，协调乙方与其他受托人之间的相关工作。

9.2 甲方有权按照本合同约定，对整个实施方案编制的时间、质量等进行监督，并审核。

9.3 为保证项目质量，甲方有权掌握乙方项目团队的组成情况。如甲方认定乙方专业人员不按合同履行其职责，或与第三人串通给甲方造成经济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更换人员，直至终止合同并要求乙方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9.4 如甲方认定乙方执行的业务不符合相关规范时，甲方有权利单方面终止合

同。

9.5 甲方有权按本合同约定，要求乙方提供建设方案编制原稿文件等相关材料。

9.6 甲方有权提出具体的项目需求及乙方需达到的目标

9.7 甲方变更委托建设方案服务项目、规模、条件或因提交的资料错误，或所提交资料作较大修改，以致造成乙方建设方案服务返工时，双方除另行协商签订补充协议（或另订合同）、重新明确有关条款外，甲方应按乙方所耗工作量向乙方支付返工费。

9.8 甲方应对乙方开展工作给予充分的支持，配合乙方进行现场调查和收集有关资料，及时向乙方提供与项目有关的基础资料，并为其准确性负责。

## **十、乙方权利和义务**

10.1 乙方在履行本合同期间，应向甲方提供与本项目有关的资料，包括承担本合同业务的专业人员名单、工作计划等，并按约定的范围实施业务。

10.2 乙方应将方案成果按甲方要求形式提交审核，并应根据甲方要求的内容和形式，对甲方提出的质询做出相应的口头或书面解释。同时，乙方还应根据甲方提出的修改意见及实际情况，对可行方案成果内容进行相应的修改、修正或增减后，重新提交甲方复核。

10.3 乙方保证，为开展本合同项下设计工作所配备的设计代表等全部设计人员均为正式在册人员、均具备开展设计工作的合法资质，而不得使用挂靠队伍。乙方应组织具有较强业务能力、较高技术素质和专业经验的技术人员投入工作，项目人员组成与投标服务方案人员一致，并不得随意更换。在合作过程中，乙方发生人员变动的，需报甲方审批同意。乙方应对设计人员在工作中的安全负责，如发生人员安全事故，乙方负责处理并承担全部责任。

10.4 乙方须严格按照本合同的约定以及甲方的需求，开展设计方案的编制工作，并在规定时间内向甲方提交方案成果。

10.5 乙方在履行本合同期间，应提供高质量的服务。接受甲方的协调管理，与甲方相互配合，共同工作。在独立、客观、公正和实事求是的工作原则下做好服务工作，维护甲方的合法权益，按时按质完成工作，出具方案成果，并对结果负责。

10.6 乙方需指派专人担任项目负责人，项目负责人应能与甲方和相关单位有

效沟通，确保服务质量并承担相应责任。组织本项目服务工作，能够就方案中的重大技术问题、重大争议与纠纷提出处理建议，按规定提交甲方要求的各项意见和报告。

10.7 乙方不得将甲方委托的工作内容透露给除甲方以外的任何人。如发现乙方有违规情况并经查实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并追究乙方违约责任。

10.8 乙方审核期间，发现需要及时纠正或其他重大问题，应及时提出明确具体的整改意见和建议。

10.9 乙方对在服务过程中发现由于甲方提供的资料不全，且由于补送资料不及时而严重影响服务进度的，由乙方提出要求延长项目实施时间的书面申请，经甲方核准后给予调整项目实施时间。

10.10 本合同项下全部成果以及在合同履行过程中甲方提供给乙方的所有资料 and 文件，都作为甲方的商业秘密，乙方应承担本合同规定的保密义务。

## **十一、知识产权**

11.1 乙方应保证所提供的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均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权利包括但不限于专利权、商标权或著作权。如其需要为本合同之目的而使用/引用第三方资料，应事先合法取得相关权利人的使用许可，并尽审慎义务对其合法性进行审查。如乙方提供的成果内容由于乙方原因侵犯任何第三方的合法权益，其产生的不良后果由乙方承担。

11.2 本合同项下成果内容的全部知识产权（包括专利申请权）归甲方所有。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擅自使用或许可他人使用，亦不得向第三方披露。

## **十二、违约责任**

12.1 非因甲方原因，乙方逾期提供服务成果的，每延迟一天则乙方须按服务费的千分之五之标准支付逾期违约金直至实际交付服务成果之日或甲方据此解除合同之日。乙方逾期超过 15 天未能提供服务成果的，甲方并有权解除本合同，届时乙方并需按服务费用的 20% 支付解约违约金。

12.2 乙方对甲方或与本项目有关第三人所提出的服务业务范围内的问题不能及时核对或答复，参照第 12.1 款执行。

12.3 如因乙方设计差误或其他过错造成工程出现质量问题及/或事故损失的，乙方应负责采取补救措施予以解决；同时，乙方应免收该部分合同费用，并赔偿由

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12.4 如乙方违反本合同约定的保密义务，乙方须按服务费用的 30% 之标准支付违约金。甲方损失大于前述违约金的，差额部分乙方须另行赔偿。

### 十三、争议解决

如有争议双方协商不能解决，则由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裁判。

### 十四、其它

14.1 本合同一式肆份，甲方持贰份，乙方持贰份。

14.2 本合同于双方盖章且代表签字之日起生效。

甲方：

代表：

乙方：

代表：

签署日期： 年 月 日

## 第五章招标需求及技术要求

## 一、建设规模和范围

### 1.项目背景

按照河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加快推进新型智慧城市建设的指导意见(豫政办〔2020〕27号)文件要求,“到2025年,各省辖市和济源示范区智慧化水平整体大幅提升,城市基础设施更加智能,城市管理更加精细,公共服务更加智慧,生态环境更加宜居,产业体系更加优化,发展机制更加完善;县域新型智慧城市建设全面展开,覆盖城乡的智慧社会初步形成”。为打造新型智慧城市县域标杆,让数字化转型驱动生产方式、生活方式和治理方式变革成效更加显著,实现数字化到智能化的飞跃,全面支撑城市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成为更具竞争力、创新力、影响力的数字城市,登封市智慧城市建设迫在眉睫。

### 2.建设目标

登封市城市大脑-登封市智慧城市建设项目(一期)统筹共建全面的智能化基础设施,构建集城市大数据运营、城市规划、综合管理、应急协同指挥等功能于一体的城市运营指挥中心;搭建技术、业务、数据高度融合数据资源中心,打造安全可控的防护体系;特色应用和大数据深化应用不断涌现,形成集产业经济融合创新、宜居环境低碳绿色、城市管理高效有序、民生服务全程全时的智慧应用体系,实现登封市城市基础设施智能化、数据资源开放化、公共服务便捷化、城市治理精细化、产业结构合理化、生态环境宜居化、网络安全体系化和保障机制规范化,助力登封市数字政府建设。

登封市城市大脑-登封市智慧城市建设项目(一期)遵循“1+2+4+N”总体架构,即:

一个中心:城市运行指挥中心。

两大体系:数据标准规范体系和数据安全保障体系。

四大平台:包含政务云平台、数据技术支撑平台、数据资源平台、综合能力平台等智慧城市基础能力平台。

N应用:一网通办、智慧城管、智慧文旅、智慧健康、智慧安平、智慧生态以及上级要求的相关平台对接推广应用(市域治理网格化、智慧工业、区块链+、市民卡、智慧社区、智慧应急、智慧网信、政务外网IPv6升级、智慧养老、领导驾驶舱)。

## 二、建设规模和范围

登封市城市大脑-智慧城市建设项目(一期)是在郑州市城市大脑一期、二期及登封市前期信息化建设成果的基础上,结合登封市新型智慧城市的规划要求,项目建设总投资确定为31800万元,项目建设范围确定为一个中心、两大体系、四大平台、N应用等重点项目。

### 三、建设需求

#### 1.登封市城市运行指挥中心

根据登封市智慧城市总体建设需求，建设集大数据运营、城市规划、综合管理、应急协同指挥等功能于一体的城市运营指挥中心。

#### 2.两大体系

##### 2.1. 数据标准规范体系

建设登封市城市大脑的数据标准规范体系，包括数据仓库技术规范、资源目录体系、基础数据元标准、基础代码集、数据质量管理规范标准、数据安全规范、数据主题标准、数据服务规范。

##### 2.2. 数据安全保障体系

通过安全保障体系的建立和完善，建设郑州市城市级安全运营中心，全天候全方位的感知登封市城市网络安全，实现对于整个城市网络安全持续性监测，对于城市网络空间面临的威胁进行实时的感知、应对与处置，为智慧城市建设提供全方位安全服务。

#### 3.四大平台

##### 3.1.政务云平台

登封市城市大脑-智慧城市建设项目（一期）建设租用郑州市政务云平台。

##### 3.2.数据技术支撑平台

数据技术支撑平台为登封市城市大脑提供基础数据原料，进一步归集政务数据、物联网数据、视频数据、互联网数据构建数据资源池，并提供全面的数据归集治理、资源目录管理、数据交换共享、挖掘分析、安全运营的能力。规划设计内容包括：数据汇聚平台、数据工厂平台、数据治理平台、数据打标平台、数据全景监控平台、数据血缘分析系统。

##### 3.3.数据资源管理平台

围绕登封市数据资源，提供贴合业务的基于元数据的数仓建设、数据自动化编目、数据全景展示、数据线上化申请审批、数据质量校验、数据可视化大屏、离线数据上报等一体化数据资源管理平台。致力于打通数据归集渠道、暴露数据质量问题、掌握清晰数据底数、实现线上化数据共享，辅助各省市区县大数据局实现“底数清、情况明、数据准”数据管理模式。

##### 3.4.综合能力平台

包含视频感知接入和物联感知接入，将各类智慧城市应用场景依赖的模型、规则、触发条件融合算法分析能力，实现城市管理、交通管理、应急防汛等多种问题智能发现。

#### 4. “N”应用

##### 4.1. 一网通办

整合各级各部门政务数据资源，实现网上政务服务“一个入口、一次认证、一网通办”；逐步实现政务服务的标准化、精准化、便捷化、平台化、协同化，政务服务流程优化，实现服务形式多元化，服务渠道畅通化，群众办事满意化。

##### 4.2. 智慧城管

对原数字城管系统平台进行升级扩展，整合智慧停车系统，增设前端物联感知设备设施，实现实现各类城管事件的秒级发现、自动定位、自动收集等，利用数据可视化、GIS 服务等技术，实现城市管理更智能，数据“一目了然”。

##### 4.3. 智慧文旅

一是建设文旅大数据中心，通过数据融合和信息共享，梳理并整合原先分散在旅游企业、旅游管理部门及相关机构或组织中的旅游资源信息、服务企业信息、服务对象信息、服务渠道信息、包含 GIS 数据等在内的旅游目的地相关信息以及增值服务信息，形成准确、高价值的综合旅游信息资源库，为智慧监管、智慧营销、智慧服务的各应用系统，提供数据融合、数据交换支撑。二是建设智慧监管，主要包括产业监管、游客群体洞察、客流监测与预测、舆情监控、文旅融合、指挥调度中心、可视化大屏系统。三是智慧营销，主要包括精准营销、智慧商圈、全域旅游电子商务平台、旅游产品分销平台。

##### 4.4. 智慧健康

通过医疗优质资源共享协同，建成我市互联互通、功能完备、标准统一、安全可靠的市域卫生信息化体系，实现就医方式、服务方式及管理方式的转变，逐步实现保健康、促公平、降费用，切实提升百姓医改红利获得感。

##### 4.5. 智慧安平

建设基于人工智能、AI 算法建设视频侦查系统，服务于一线民警的日常工作，并赋予全市普通治安摄像头实时智能分析能力、动态调度能力和跨摄像头融合应用能力，在资源的集约化的基础上，通过人工智能的算法，轨迹过程全记录追踪，对重点车辆、危险驾驶行为跟踪、识别、监管。同时，通过融合地图数据和汇聚摄像头采集的数据进行多源交通数据的融合，并进行数据分析，对登封市主干道的信号控制路口进行信号优化方案评价，目标是依托多源数据分析和人工智能算法实现交通信号控制的动态调优。

##### 4.6. 智慧生态

建设覆盖登封林区的智慧林业应急系统平台，对防火塔监控点进行改造升级，实现与农业局“蓝天卫士”系统对接、共享视频，与文旅局共享旅游信息安全监控及火情警报信息。

#### 4.7. 上级要求的相关平台对接推广应用

##### 4.7.1 市域治理网格化

围绕郑州市“两级平台、五级应用”要求，建设登封市市域社会治理网格化运行管理平台，联通疫情防控、城市运行、社会治理等各大业务系统，畅通各级指挥体系，打造线上线下联动、服务管理同步、政府社会协同的智慧城市应用中枢、指挥平台和赋能载体，向下延伸至乡镇办、村（社区）、网格形成五级应用，形成问题自动发现、任务智能分派、信息直达基层、结果跟踪反馈的智慧化工作闭环，实现城市治理和城市运行从事后处置到事前预防、从被动处置向主动发现、从九龙治水向条块联动智治转变，提高特大城市数治治理水平。

##### 4.7.2 智慧工业（工业互联网）

建设工业互联网平台新型基础设施，以平台带动产业发展，打造行业领域数字化转型试点示范应用，通过集群效应实现制造业基本面整体提升。形成政府主导、企业参与的工业互联网新型基和持续运营的政企互联模式，使能本地科技企业和人才生态，助力登封市产业经济高质量发展。

##### 4.7.3 区块链+

基于郑州市统一区块链平台，利用区块链可追溯、不可篡改的特性，围绕电子证照、医疗医保、电子发票、电子票据等场景，建设区块链+便民服务场景。

##### 4.7.4 市民卡

围绕市民卡，结合郑州市“郑好码”，打造线上一码、线下一卡，根据登封市民需求拓展“卡”和“码”在政务服务办事、景区、场馆、图书馆等场景。

##### 4.7.5 智慧社区

根据智慧社区各类使用场景，结合市域治理网格化管理平台，打通线下设备及线上应用，打造舒心社区、平安社区、便捷社区。

##### 4.7.6 智慧应急

围绕加强智能监测预警、智能执法监管，汇聚业务数据、感知监测数据、地理空间数据、其他部门相关数据构建应急基础图层、专家图层、火灾风险图层、地质灾害图层，实现全风险监测分析、全资源一图掌控、全方面支撑应急指挥，形成事前有预报预警，事中有决策指挥，事后有评估分析的全过程三防业务体系。

#### 4.7.7 智慧网信

构建完善登封市“智慧网信”技术体系，实现高效、便捷、安全、可靠的互联网应急指挥调度功能，提升郑州市网络安全态势感知预警能力、互联网综合治理能力。

#### 4.7.8 政务外网 IPv6 升级

对登封市政务外网进行 IPv6 升级。

#### 4.7.9 智慧养老

构建智慧养老体系。

#### 4.7.10 领导驾驶舱

建设领导驾驶舱，为领导提供决策体验以及精准化的领导决策支撑，实现包括数据可视化平台、三大终端场景（移动端系统、PC 端系统、大屏端系统）、应用支撑管理系统、驾驶舱数据资源建设等部分。

### 四、其他要求

1.招标内容：登封市城市大脑-智慧城市建设项目（一期）的设计方案编制全部内容及后期咨询设计服务等。

2.服务地点：招标人指定地点；

3.质量标准：合格，满足招标人的要求

4.项目团队人员不得随意更换，如遇特殊情况必须更换人员，需提前通知经招标人同意可以调整人员。

5.投标人应具有人员配备、服务承诺、总体设计思路、项目工作制度、项目服务进度安排、服务流程、权责分工、重点难点分析、针对重点难点分析解决方案。

6.服务期：30 日历天。

##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_\_\_\_\_  
(项目名称)

# 投标文件

投 标 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 目录

- 一、投标函
- 二、开标一览表
- 三、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 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 五、投标承诺函
- 六、技术部分
- 七、投标人基本情况
- 八、业绩
- 九、项目管理机构
- 十、其他资料

## 一、投标函

致：（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名称）

1. 我方已仔细研究了\_\_\_\_\_（项目名称）招标项目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愿意以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的投标总报价，服务期限：\_\_\_\_\_，按合同约定完成全部工作。
2. 如果我方中标，我方将按招标文件的规定签订并严格履行合同中的责任和义务，在签订合同时不向你方提出附加条件，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书，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完成合同规定的全部内容。
3. 我方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包括修改文件以及全部参考资料和有关附件。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力。
4. 投标有效期为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_\_60\_\_日历天。
5. 如果在规定的开标时间后，我方在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其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回。
6. 我方在此声明，所递交的投标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且不存在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2.12 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
7. 我方同意提供按照贵方可能要求的与其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价的投标或收到的任何投标。

投标人：\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地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电话：\_\_\_\_\_

日期：\_\_\_\_年\_\_月\_\_日

## 二、开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	
投标人	
投标内容	
投标总价	小写：¥_____
	大写：_____
服务地点	
服务期限	
质量标准	
投标有效期	
备 注	

投标人：\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 三、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投标人名称：\_\_\_\_\_

姓名：\_\_\_\_\_ 性别：\_\_\_\_\_ 年龄：\_\_\_\_\_ 职务：\_\_\_\_\_

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投标人：\_\_\_\_\_（盖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 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_\_\_\_\_（姓名、职务）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确认、递交、撤回、修改招标项目投标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_\_\_\_\_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及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

投标人：\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

身份证号：\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身份证号：\_\_\_\_\_

联系方式：\_\_\_\_\_（必填）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 五、投标承诺函

致：\_\_\_\_\_（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

我单位在此郑重承诺, 如有以下情形之一的：

(2) 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

(3) 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

(4) 中标后无正当理由不与招标人或者招标代理机构签订合同；

(5) 未能按招标文件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

(6) 将中标项目转让给他人，或者在投标文件中未说明，且未经招标人同意，将中标项目分包给他人的；

(7) 拒绝履行合同义务；

(8) 与招标人、其他投标人或者招标代理机构恶意串通；

(9) 在履约过程中未按招标文件、中标的投标文件、生效的政府采购合同等约定, 提供货物、工程和服务；

(10) 未按招标文件规定缴纳招标代理服务费；

(10) 存在其他违法违规行为。

我单位自愿接受被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并赔偿招标人及招标代理机构的损失，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 六、技术部分

## 七、投标人基本情况

投标人名称			
注册资金		成立时间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员工总数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话
	网址		传真
法定代表人	姓名		电话
投标人须知要求投标人需具有的资质证			
基本账户开户银行			
基本账户银行账号			
近三年营业额			
投标人关联企业情况 (包括但不限于与投标人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			
备注			

注：1. 投标人应根据投标人须知 1.4.1 项的要求在本表后附相关证明材料

投标人：\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证明材料

提供 2022 年 1 月 1 日以来任意三个月完税证明及缴纳社会保险证明,成立时间不足的按实际提供,依法免税或不交税的投标人及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投标人,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

## 财务状况表

需提供 2021 年度的财务审计报告（成立年限不足的提供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 能证明响应人资格的其他资料

- 1、单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投标；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个人的两个以上法人，母公司、全资子公司及存在控股关系的公司不得同时参加投标。【提供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查询打印的相关材料并加盖公章（需包含公司基本信息、股东信息及股权变更信息）】
- 2、投标单位须提供无行贿犯罪记录承诺书（格式自拟）。

投标人认为的其他所必须的材料；

## 八、2019 年以来类似项目情况表

设备名称	
规格和型号	
项目名称	
买方名称	
买方联系人及电话	
合同价格	
项目概况及投标人履约情况	
备注	

附：提供中标通知书及合同复印件或扫描件

## 九、项目管理机构

(一) 项目管理机构组成表

职务	姓名	执业或职业资格证明					备注
		证书名称	级别	证号	专业	养老保险	

(二) 主要人员简历表

项目负责人附身份证、职称证、社保及劳动合同；其他主要人员应附身份证、社保及劳动合同

姓名	年龄	学历	
	职务	拟在本合同任职	
毕业学校	年毕业于	学校	专业
主要工作经历			
时间	参加过的类似项目	担任职务	发包人及联系电话

## 附件一

### 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我公司承诺：

在\_\_\_\_\_（项目名称）采购活动中，我公司保证做到：

1. 公平竞争参加本次采购活动。
2. 杜绝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行为。不向国家工作人员、政府招标代理机构工作人员、评审专家及其亲属提供礼品礼金、有价证券、购物券、回扣、佣金、咨询费、劳务费、赞助费、宣传费、宴请；不为其报销各种消费凭证，不支付其旅游、娱乐等费用。
3. 若出现上述行为，我公司及参与投标的工作人员愿意接受按照国家法律法规等有关规定给予的处罚。

公司法人代表（签字或盖章）：

法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投标人（公章）：

年 月 日

## 附件二

###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_\_\_\_\_（单位名称）的\_\_\_\_\_（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_\_\_\_\_（标的名称），属于\_\_\_\_\_（招标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_\_\_\_\_（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_\_\_\_\_（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_\_\_\_\_（标的名称），属于\_\_\_\_\_（招标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_\_\_\_\_（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_\_\_\_\_（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注：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附件三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本单位为\_\_\_\_\_（符合/不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

**（提醒：如果投标人不是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则不需要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否则，因此导致虚假投标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

1. 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安置的残疾人占本单位在职职工人数的比例不低于25%（含25%），并且安置的残疾人人数不少于10人（含10人）；

（2）依法与安置的每位残疾人签订了一年以上（含一年）的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

（3）为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足额缴纳了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等社会保险费；

（4）通过银行等金融机构向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支付了不低于单位所在区县适用的经省级人民政府批准的月最低工资标准的工资；

（5）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以下简称产品），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2. 中标人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招标人或者其委托的招标代理机构应当随中标、成交结果同时公告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

## 附件四

###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 十、其他资料

(投标人认为应附的其他资料)

## 附件 1：双承诺

### 农民工工资发放承诺书

致：\_\_\_\_\_

若我单位在 \_\_\_\_\_ 项目招标中，有幸中标。为了切实维护农民工的合法权益，保证农民工工资按时足额支付，特做如下承诺：

1.认真贯彻执行《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条例》，主动落实“一金三制”制度，在项目开工前足额交纳农民工工资保证金，开设农民工工资专用账户，在农民工工资专户系统填报项目基本信息和农民工实名认证信息，由银行统一代发工资，确保农民工工资按时发放。

我方无条件接受人社部门、行业主管部门、财政部门、审计部门监督，若发现“一金三制”制度未落实或落实不到位，愿意承担相应违约和法律责任。

2.对涉嫌构成拒不支付劳动报酬罪的，我方承担相应刑事责任。且甲方有权在支付工程款项时扣除我方的合同价款直接发放农民工工资。

3.保证绝不出现因拖欠农民工工资，导致发生农民工堵门、堵路、上访、媒体曝光和其它有损贵方信誉形象的突发恶性事件；或以拖欠农民工工资为由，唆使或促成农民工罢工、上访和恶意讨薪事件的发生。

4.若甲方发现以上任何一种情况，我方将自动撤出施工现场，赔偿由此产生的经济损失，无条件接受甲方扣除剩余合同款项和中止合同，并对将我方列入失信黑名单无任何异议。特此承诺。

投标单位：（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身份证号：

年 月 日

## 不违法分包、转包工程承诺书

致：\_\_\_\_\_

若我单位在\_\_\_\_\_项目招标中，有幸中标。为了切实维护业主的合法权益，维护好当地建筑市场秩序，特做如下承诺：

1.在此工程施工中，一定精心组织，确保工期和质量，保证不违法分包、转包中标工程，并随时接受建设单位和有关监督部门的监督。

2.若甲方发现我方出现违法分包、转包中标工程，我方将自动撤出施工现场，赔偿由此产生的经济损失，无条件接受甲方扣除剩余合同款项和中止合同，并对将我方列入失信黑名单无任何异议。

特此承诺。

投标单位：（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身份证号：

年 月 日